

黄江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2023年										
年度	部门名称	财政人数(编制总数)	0	公益一类编制数小计	0	行政(参公)编制数小计	0	公益二类编制数小计	0	下属单位数:
年度目标	东莞市黄江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0	0	0	0	0	0	0	0	0
完成情况	保障我镇城乡居民的基本生活权益, 进一步提升我镇老年人生活质量, 健全我镇高龄老年人福利体系, 切实保障我镇残疾人生活发展权益, 提升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管理服务水平, 促进社会公平和谐, 维护社会稳定。									
未完成原因	总体目标和重点工作任务基本完成。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	总预算(万元)	部门预算		专项资金		其他事业发展支出		其他来源资金		
		年初预算数	4033.67	基本支出	563.83	项目支出	1586.25	镇本级资金	275.03	
		实际下达数	4357.92		541.48		1537.12		685.97	
		实际支出数	4053.46		467.84		1357.40		674.3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佐证材料说明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备注
履职效能	整体效能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10	9.5	困难家庭临时救助指标未达标, 其余项目指标均达考核指标, 扣0.5分。	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部门(单位)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工作计划等能够佐证目标具体要求的文件和材料, 特别是绩效目标以百分比形式呈现的, 要提供年度计划的任务数量要求	1.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	部门自行列表统计, 并提供佐证材料。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30	27.9	2023年预算执行率为93.01%, 得分: 30*93.01%=27.9分, 将严格预算管理, 加大预算执行力度。	反映年度预算编制时确定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 工作总结、工作报告、统计数据、国家和部省考核结果等能够证明各个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文件和材料; 3. 人大、审计等部门对单位贯彻的绩效评价报告、审计报告等。	1. 首先根据绩效目标表(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计算指标完成率, 按完成率计分, 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为60%以下为不及格, 不得分; 完成率为60%-100%的, 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2. 再计算本评价指标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单项得分合计。	部门自行列表统计, 并提供佐证材料。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20	20	部门整体效益指标涉及进一步提升我镇老年人生活质量, 健全我镇高龄老年人福利体系, 各项指标均完成年初设定绩效目标	反映年度预算编制时确定的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 首先根据绩效目标表(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计算指标完成率, 按完成率计分, 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为60%以下为不及格, 不得分; 完成率为60%-100%的, 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2. 再计算本评价指标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单项得分合计。	部门自行列表统计, 并提供佐证材料。	

